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2日以电子通讯、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德勇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王卫冲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职务。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丁凌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决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监事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5日